

<<新编房地产法小全书>>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新编房地产法小全书>>

13位ISBN编号：9787503689208

10位ISBN编号：750368920X

出版时间：2009-1

出版时间：法律出版社

作者：法律出版社法规中心 编

页数：640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新编房地产法小全书>>

内容概要

本书采用最新编注体例，精选最为常用的物权法律、法规及司法解释等各类规范性文件200余件，汇集成册，分为综合、物权公示、所有权、用益物权和担保物权等5编，内容全面，编排科学，是应对常见物权法律问题的必备法律工具书。

<<新编房地产法小全书>>

书籍目录

编辑出版说明常用法规简目 综合物权公示所有权用益物权担保物权

<<新编房地产法小全书>>

章节摘录

- 41.起字号的个体工商户，在民事诉讼中，应以营业执照登记的户主（业主）为诉讼当事人，在诉讼文书中注明系某字号的户主。
- 42.以公民个人名义申请登记的个体工商户和个人承包的农村承包经营户，用家庭共有财产投资，或者收益的主要部分供家庭成员享用的，其债务应以家庭共有财产清偿。
- 43.在夫妻关系存续期间。
一方从事个体经营或者承包经营的。
其收入为夫妻共有财产，债务亦应以夫妻共有财产清偿。
- 44.个体工商户、农村承包经营户的债务，如以其家庭共有财产承担责任时，应当保留家庭成员的生活必需品和必要的生产工具。
- 45.起字号的个人合伙，在民事诉讼中，应当以依法核准登记的字号为诉讼当事人，并由合伙负责人为诉讼代表人。
合伙负责人的诉讼行为，对全体合伙人发生法律效力。
未起字号的个人合伙，合伙人在民事诉讼中为共同诉讼人。
合伙人人数众多的，可以推举诉讼代表人参加诉讼。
诉讼代表人的诉讼行为，对全体合伙人发生法律效力。
推举诉讼代表人，应当办理书面手续。
- 46.公民按照协议提供资金或者实物，并约定参与合伙盈余分配，但不参与合伙经营、劳动的，或者提供技术性劳务而不提供资金、实物、但约定参与盈余分配的，视为合伙人。
- 47.全体合伙人对合伙经营的亏损额，对外应当负连带责任；对内则应按照协议约定的债务承担比例或者出资比例分担；协议未规定债务承担比例或者出资比例的，可以按照约定的或者实际的盈余分配比例承担。
但是对造成合伙经营亏损有过错的合伙人，应当根据其过错程度相应的多承担责任。

<<新编房地产法小全书>>

编辑推荐

《新编房地产法小全书(注释版)》由法律出版社出版。

本丛书在我社“新编法律小全书系列”丛书的基础上，进一步完善了框架体系和编注体例，增补了近期出台的法律、法规和司法解释等规范性文件，最新增加了王体法的导读及条文注释，适合于法律职业人士、机关公务员、企业管理人员、高等院校师生及其他社会各界人士的学习、工作和生活使用。

突出热点：丛书根据法律适用的重点、热点和难点，按照文件类别共分为15个分册，其内容涵盖了民事、商事、刑事、合同、赔偿、物权、房地产、建筑、公司、财税金融、交通、劳动合同、民事诉讼和刑事诉讼等诸多社会领域。

全面收录：丛书全面收录了相关领域的各类法律文件，包括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通过的法律、有关法律问题的决定，国务院公布的行政法规、法规性文件，最高人民法院和最高人民检察院公布的司法解释、司法业务文件，国务院各部门公布的部门规章等。

方便实用：丛书秉承《法律小全书》一贯的编辑宗旨，竭力为读者提供其他更多、更方便的实用内容。

包括：常用的文书范本、典型案例和操作流程；主体法律附加导读、条文主旨、条文注释和关联法规；部分分册加收更具指导意义的地方审判政策。

动态增补：为了适应法律的不断发展，本丛书还为读者提供最新法规资讯的增补服务，读者可以根据自身需要选择不同的增补方式和内容，并且提出对本丛书的意见和建议。

<<新编房地产法小全书>>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